

浙江明确“十三五”节水目标

日前，省水利厅、省发改委共同出台了《浙江省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了“十三五”期间我省各地、各领域的节水具体目标。到2020年，全省三分之二以上的县（市、区）要基本达到节水型社会建设标准。

《方案》提出，到2020年，全省年用水总量、工业和生活用水总量分别控制在224.0亿立方米和124.6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比2015年降低23%和20%以上；农业亩均灌溉用水量进一步下降，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6以上。

浙江降雨丰沛，为什么还要大力节水？对此，省水利厅有关负责人解释，浙江其实属于国际公认的中度缺水地区。“我省虽然水资源总量丰富，但人均水资源量不足1800立方米，比全国人均水平低8%左右，只有世界人均水平的四分之一左右。”

节水就是最有效的减排。省水利厅有关负责人强调，一般情况下，人们消耗1吨生活用水，其中至少有70%成了污水进行排放；此外，1吨污水要用20吨清水去稀释。因此，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是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在新时期水利工作的方针和省委、省政府“五水共治”决策部署，切实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重要保障。

为此，《方案》明确了9项重点任务，其中包括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地下水管理、统筹配置和有序利用水资源、稳步推进水权制度建设、完善价格收费机制、提升水资源计量监控能力、加强重点用水单位监督管理、加快推进技术与机制创新等。在基本遵循国家方案的同时，我省突出了“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的内容，对农业、工业等全行业都提出了到2020年的具体节水措施和任务。

据介绍，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我省已经走在全国前列。“十二五”期间，我省全面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和节约保护管理，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和显著成效，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纳污总量控制三大目标全面完成，在最严格水资源“国考”中获得优秀等次，受到国务院办公厅的通报表扬。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5759.html>